

万宁坚持生态发展理念，坚决打好打赢生态保卫战 天更蓝水更清 市民更开颜

■ 本报记者 袁宇

“从东山岭上眺望四方，远处天蓝水清，近处绿树繁花，真美。”6月1日，万宁市民周娇和家人一起登上东山岭，眼前的美景令周娇和家人非常开心，她笑着说：“景色美，环境好，生活在万宁感到很幸福。”

让市民从美丽的环境中感到幸福，是万宁市委、市政府努力的方向。近年来，万宁市委、市政府坚持“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发展理念，通过发动蓝天保卫战、洁净攻坚战、净土保卫战等，对污染说“不”，让更多市民享受生态福祉。



俯瞰万宁石梅湾至大花角滨海旅游公路，美不胜收。

本报记者 张茂 摄

环境质量持续上升

数据显示，2018年，万宁市全部完成淘汰917辆黄标车，推行中重型柴油车加装捕集器和供应国六标准车用汽柴油，加快推进槟榔加工厂煤改气进程，暂停了全市砖瓦厂、木材加工厂的生产，并全面启动燃煤锅炉淘汰工作，84台110.9蒸吨燃煤小锅炉全部淘汰。

在市区，建筑工地扬尘曾经困扰市民生活。万宁市生态环境局通过与住建部门配合，常态化治理建筑工地扬尘，对58.62万平方米的建筑工地黄土裸露面进行了覆盖，同时购置了17台喷雾机，在施工现场安装了35台扬尘噪音在线监控设

备，有效控制了建筑工地施工扬尘及噪音等问题。

治理大气污染的同时，万宁市委、市政府还同步发动了洁净攻坚战与净土保卫战。通过出台污染水体治理三年行动方案，系统性地规划全市污染水体治理，包括加强饮用水水源地管控，加强河流湖库水污染治理，加快水污染防治基础设施建设，使得牛路岭水库和万宁水库等2个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优良率保持100%，城镇内河10个监控断面中，7个监控断面水质达到或优于Ⅳ类标准，3个监控断面水质符合Ⅴ类标准。

据介绍，万宁市还建成太阳河分洪桥、龙首河和乐桥、龙尾河后安桥和东山河后山村等4个国控断面水质自动监测站，并与国家监测平台联网，进一步保障水质。

在净土保卫战方面，万宁市完成钛锆采选、垃圾填埋场、机动车拆解等重点行业企业用地的详查，并建立垃圾填埋场等潜在污染地块基础信息清单和管理名录，同时完成万宁市土壤污染状况详查工作，对已完成前期调查工作的75个农产品点位中的49个种植水稻的点位再次调查，有力防治土壤污染。

亮点

万宁“零容忍”治理环境乱象

■ 本报记者 袁宇

在治理环境乱象中，万宁市坚持严管重罚，以零容忍的态度，持续大力打击污染生态环境的违法行为。

据介绍，在中央环保督察期间，万宁市共接到中央环保督察组移交信访投诉案件189件共291个问题，“接到移交案件后，我们高度重视，坚决打击。”万宁市生态环境局相关负责人表示，到目前为止，已办结案件189件，办结率为100%。

对中央环保督察反馈意见，万宁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坚持问题导向，立查立改。据悉，中央环保督察组共反馈意见21项98个问题，到目前为止，已完成整改的有32个问题，整改达到序时进度的有66个问题。

同时，根据中央环保督察组移交的信访投诉案件，万宁市举一反三，各镇区、各职能部门对存在的生态环境问题进行多角度、全方位排查，制定整改工作方案加以落实。

“日月岛目前已完成人工鱼礁、珊瑚增殖礁投放等工作，生态修复工作仍在继续。”万宁市生态环境局相关负责人表示，针对日月岛、青皮林等重点区域，坚决按照相关要求进行整改，编制生态补偿、生态修复方案，恢复生态。

值得一提的是，万宁市探索实行大综合执法模式，整合机构、职能，成立市综合行政执法局，健全完善行政执法人员统一协调指挥机制，集中城市管理行政执法权，进一步推动城市管理规范化。

“通过大综合执法模式，强化打击非法采砂力度，有力打击了非法采砂行为。”万宁市综合行政执法局相关负责人表示，万宁市对全市砂石非法交易和堆放点进行地毯式排查整治，打击取缔了13处非法采砂点，捣毁非法采砂机器15部，并对非法采砂点进行填复。

“万宁将坚持生态环境无小事，零容忍打击各类环境违法行为，推动市民形成绿色生产生活方式。”万宁市人民政府相关负责人表示，将继续开展“回头看”，对已办结的189件中央环保督察组移交信访投诉件进行“回头看”，杜绝未实际整改虚报办理结果、整改后未巩固成效、表面整改、敷衍整改等问题，不折不扣把案件整改到位。

(本报万城6月4日电)

环境基础设施不断完善

手段的运用，以提升生态环境的保障力度与强度。

在大气污染防治中，万宁市通过借助无人机的帮助，实现污染源的快速定位，然后由执法人员快速出击，有力打击相关违法、违规行为。

“无人机不仅灵活性更好，监测范围也更广，获取数据也更快。”万宁市综合行政执法局相关负责人表示，在夜间还会配套使用红外探测器，强化巡查防控，“相比传统的监测手段，无人机看得更远，成为执法人员在天上的‘眼睛’。”

科技手段的引入，建立在万宁市不断完善的环境基础设施上。

据介绍，近年来万宁市全面启动环境基础设施建设，积极推进镇、村人工湿地项目建设，推动农村生活污水治理设施项目建设等一批环境基础设施项目的启动与建设，满足市民日益增长的优质生态环境需要。

万宁市生态环境局相关负责人表示，2019年，万宁市将110多个行政村涉及932个自然村的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项目列入政府投资计划，项目总投入约17.3亿元，“其中2018年已建设42个农村生活污水

治理项目，总投入6376万元。”

为了让农村生活污水治理设施建成后有效运转，万宁市还为已建成项目聘请专门的管护人员，确保每一处农村生活污水治理设施项目都有人管，确保项目正常运行并长期发挥效益。

“我们村的生活污水治理设施建成后，已经改变了每个村民的生活。”万宁市大茂镇红石村党支部书记陈香聪表示，不仅以往向低洼地自排污水的局面一去不复返，“处理后的污水我们也能放心地用来灌溉农田，大家都很满意这个项目。”

坚持生态发展

影响评价“四个不批”原则，杜绝高能耗、高污染和资源性的“两高一资”项目落地。同时，万宁市生态环境局还开辟了环保审批“绿色通道”，为优质企业做好服务。

据悉，2018年，万宁市生态环境局审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报告表类项目21个，备案类项目97个。

同时，万宁市生态环境局通过严把项目环评准入关，转变环评工作思路，建立项目环评与规划环评、现有项目环境管理和区域环境质量的“三挂钩联动机制”，推动环评审批向促进区域环境质量改善转变。

项目准入严格把关外，万宁市还构建

起“横向到底，纵向到底”的生态环境监管体系，通过整合12345、12369、媒体监督和信访投诉等各个平台的功能，有力提升环境监管力度。

“2018年，我们共接到805件各类环境信访投诉件，办结737件，办结率91.55%，其余也正在办理中。”万宁市生态环境局相关负责人表示，共查处环境违法行为9宗，罚款456.8592万元，同时还针对传统土法烟熏烘烤槟榔、砖瓦厂、木材加工和秸秆垃圾焚烧行为启动了专项治理行动。

据不完全统计，2018年，万宁市拆除

传统土法烟熏烘烤槟榔加工点223个，拆除厂房面积54375.5平方米，拆除土法加工灶数量达到7642个，查扣处置槟榔干果172750斤，有力地打击传统土法烟熏烘烤槟榔加工行为。

“我们坚决遵循生态环境保护为第一原则，坚决不以破坏环境为代价发展经济。”万宁市人民政府主要负责人表示，槟榔是万宁市重点种植产业之一，在万宁经济建设发展中具有重要作用，但对于破坏环境的槟榔土灶，万宁市坚决打击拆除，还群众良好的生活环境。

(本报万城6月4日电)

2017年
万宁市空气环境质量优良天数358天
占比99.4%

2018年

万宁市空气环境质量优良天数353天
占比98.9%

空气环境质量总体持续优良

2019年
万宁市将110多个行政村涉及932个

2019年

自然村的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项目列入政府投资计划项目总投入约17.3亿元
其中2018年已建设42个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项目总投入6376万元

(本报万城6月4日电)